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3)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之財務摘要

	2011	2010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u>1,713,887</u>	<u>1,397,946</u>	+22.6%
經營溢利	<u>121,708</u>	<u>166,721</u>	-27.0%
股東應佔溢利	<u>125,006</u>	<u>136,128</u>	-8.2%
每股盈利 – 基本	<u>13.80 港仙</u>	<u>15.03 港仙</u>	-8.2%
每股中期股息	<u>2.5 港仙</u>	<u>3.0 港仙</u>	-16.7%

業務回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前景及其他資料

業績

2011年上半年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125,00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6,128,000港元減少8.2%。每股基本盈利為13.80港仙，較去年同期的15.03港仙減少8.2%。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3.0港仙）。

業務回顧

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各項主要業務正在穩步發展。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為1,713,88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97,946,000港元增加315,941,000港元，即22.6%；經營溢利為121,7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66,721,000港元減少45,013,000港元，即27.0%。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抓住主要原材料供應轉趨寬鬆的有利時機，努力增加產量，馬口鐵總銷量較去年同期增長16.2%，但由於鋼鐵行業供大於求，白熱化的競爭對馬口鐵的售價造成壓力，加上各項成本上漲，令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鮮活食品業務方面，隨着活豬價格較去年有所上升，鮮活食品業務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均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通過經營團隊不懈的努力和主要供應商提供優質貨源，本集團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維持於40%以上，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盈利貢獻。物業租賃業務方面，隨着香港寫字樓的價格於2011年上半年繼續上升，使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17,854,000港元（2010年上半年：374,000港元）。

馬口鐵業務

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馬口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持有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浦項」）的66%權益，國際知名鋼鐵企業株式會社POSCO（「POSCO」）佔餘下34%。本集團現有年產能共47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其中中山為22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而秦皇島為25萬噸馬口鐵。

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生產馬口鐵173,405噸，較去年同期增長10.6%，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生產96,711噸和76,694噸。另外，中粵馬口鐵的基板廠生產基板66,735噸，較去年同期增長1.9%，為其馬口鐵生產提供了穩定的原材料（基板）供應。南北兩廠共銷售175,899噸馬口鐵，較去年同期增長16.2%，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銷售99,769噸和76,130噸，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1.5%和22.8%。營業額為1,582,2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3.4%；實現經營溢利55,10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7,850,000港元，即55.2%。馬口鐵業務對本集團盈利貢獻最大，其營業額佔集團營業額的92.3%，其經營溢利佔集團經營溢利的45.3%。

2010年下半年，生產馬口鐵基板的主要原材料（熱軋板）和馬口鐵產品的市場價格下調，直至2011年第二季度，馬口鐵產品的市場價格才有見底回升的跡象，預計下半年鋼鐵產品價格仍會波動。期內，主要原材料供應轉趨寬鬆，鋼鐵行業維持供大於求的局面，白熱化的競爭對馬口鐵的售價造成壓力，加上各項成本上漲，令本集團馬口鐵業務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本集團將2011年定為馬口鐵業務的營銷攻堅年，以充分發揮南北兩個馬口鐵生產基地的產能，降低單位生產成本，爭取規模效應為主要目標。面對行業激烈競爭，我們着力分析用戶需求，進一步提升產品質量和銷售服務水平，適時調整產品結構和增加出口量，以更緊貼市場的銷售價格，向客戶提供多樣化和合適的產品，並抓住主要原材料供應轉趨寬鬆的有利時機，努力增加產量，2011年上半年馬口鐵總銷量，創本集團的歷史新高，較去年同期增長16.2%。另一方面，本集團透過實施全面預算管理，加強內部監控，並運用六西格碼(Six Sigma)管理方法，開展大量的技術改造工作，和進行節能減排降耗增效等項目，並積極擴闊基板的國內採購渠道，和進一步挖掘基板廠的產能，為本集團提供發揮規模效應的條件，以減輕各項成本上漲對本集團的壓力，更通過加大科研投入，為本集團日後的馬口鐵業務發展培育新的優勢。

鮮活食品業務

廣南行有限公司（「廣南行」）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廣南行持有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的51%權益，和聯營公司湖北良友畜禽有限公司（「湖北良友」）的19.53%權益。

2011年上半年，鮮活食品業務取得營業額118,2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8%。連同應佔聯營公司湖北良友的溢利，共實現經營溢利41,9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925,000港元，即13.3%。隨着飼料、人工成本和運輸費用等成本的上漲，內地和供港活豬價格均較去年上升，雖然活豬經銷數量有所減少，鮮活食品業務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均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本集團透過不斷完善業務流程，積極加強與政府機關、供應商、業界和客戶的溝通，提升服務水平，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繼續維持於40%以上，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盈利貢獻。

2011年1月，本集團以人民幣4,000萬元(折合約4,700萬港元)，購入其中一個主要供應商湖北良友19.53%的權益。湖北良友主要於廣東、湖北和海南經營養殖生豬及相關業務。隨著內地和供港活豬價格的上升，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湖北良友的溢利為3,678,000港元。

2011年6月，本集團簽訂協議，以人民幣1,020萬元(折合約1,200萬港元)購入其中一個供應商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寶金畜牧」）34%的權益，預計將於年底前完成收購。寶金畜牧於廣東經營養殖生豬業務，預計此舉將有助本集團鞏固優質活豬貨源，逐步建立穩固的業務鏈條，提升競爭實力。

物業租賃業務

本集團之租賃物業主要包括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的工業廠房、員工宿舍及香港的寫字樓物業。

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物業租賃業務錄得收入為13,36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物業租賃業務實現經營溢利8,6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6%。此外，香港寫字樓的價格於2011年上半年繼續上升，使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17,854,000港元（2010年上半年：374,000港元）。

黃龍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於2011年上半年的主要產品玉米澱粉錄得銷量201,890噸，較去年同期減少4.7%；隨著產品價格於期內繼續上升，營業額1,036,91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4.8%；股東應佔溢利48,09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5%。

財務狀況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為2,995,970,000港元，而總負債為898,818,000港元，分別較2010年年底增加101,419,000港元及減少56,411,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去年底的694,610,000港元減少至630,964,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0年年底的1.93減少至1.7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580,743,000港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306,694,000港元），其中相等於441,124,000港元的貨幣為人民幣，相等於84,940,000港元的貨幣為美元，其餘為港元，較2010年年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減少1.5%。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借款包括1)銀行借款461,525,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495,872,000港元），其中189,668,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218,987,000港元）為無抵押，和以306,549,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294,813,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的借款為271,857,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276,885,000港元）；及2)關連公司借款79,560,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79,560,000港元）。本集團有29.6%（2010年12月31日：27.8%）的借款是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借款全額須於1年內償還，而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有72.2%須於1年內償還，其餘須於2年內償還。所有借款年利率介乎1.34%至3.84%（2010年12月31日：0.64%至3.16%）之間。本集團有44.3%（2010年12月31日：41.6%）之借款是以浮動利率計算，管理層會留意利率變動情況。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按本集團借款淨額（即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為-2.0%（2010年12月31日：-0.8%）。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394,000,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25,143,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168,857,000港元。另外，本集團有40.6%的銀行信貸額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本集團現時的現金資源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加上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產生穩定的現金流，足以滿足本集團履行其債務責任及業務經營所需。

資本開支

本集團2011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為12,926,000港元（2010年上半年：6,289,000港元），預計2011年全年的資本開支將約為47,000,000港元，主要用於中粵馬口鐵的基板廠技術改造項目，以進一步提升基板的品質和產品的附加值。

資產抵押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306,694,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399,583,000港元）的若干資產作為抵押，以便本集團取得借款及銀行信貸。

滙率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和香港。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入口及出口銷售予海外客戶。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就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的業務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需要解決短期不平衡狀況時會按現貨價買賣外幣，確保維持其淨風險於可接受水平。

就難以預料之滙率波動，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進行對沖。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訂立了35,960,000美元（相等於280,488,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36,230,000美元（相等於282,594,000港元））的遠期外滙合同作為對沖外幣借款的外滙風險。此外，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訂立了19,850,000美元（相等於154,830,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26,850,000美元（相等於209,430,000港元））的遠期外滙合同作為對沖與本集團某些國內附屬公司流動資金融資有關的外滙風險。除上述外，其他借款均以相關公司的功能貨幣提取借款。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全職僱員人數共1,166名，比2010年年底增加17名。其中109名在香港及1,057名在中國內地。員工薪酬依據崗位責任大小、工作負荷輕重、勞動技能高低、勞動強度強弱、勞動環境優劣及個人業績表現，按行業的一般市場慣例釐定。2011年，本集團對附屬各公司繼續實行定員、定編和工資總額控制管理，對管理層繼續實行花紅激勵機制，通過對各附屬公司經營業績的考核，以經營淨現金流入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利潤檔次的比例計提花紅，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發放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和業績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廣大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公司亦採納了購股權計劃，藉此鼓勵優秀的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前景展望

目前，全球經濟和經營環境存在着許多不明朗的因素和隱憂。歐洲債務危機仍未消除，美國經濟復蘇緩慢，內地經濟雖然繼續保持高速增長，但也在不斷收緊銀根，影響不少內地企業的資金周轉和下訂單的節奏。在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將不斷完善和落實好營銷攻堅年的系列策略，在持續提升自產基板質量和產量的同時，繼續積極擴闊基板的國內採購渠道，抓住主要原材料供應轉趨寬鬆的有利時機，努力增加產量，爭取規模效應，並為明年做好市場鋪墊。在鮮活食品業務方面，將努力推行精細化管理，進一步提升服務質素，確保市場供應。憑着我們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資金，我們將繼續努力尋找並充分把握各種發展機遇，為未來持續發展打下良好的基礎。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集團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營業額	3	1,713,887	1,397,946
銷售成本		(1,563,939)	(1,177,245)
毛利		149,948	220,701
其他收益	4	7,846	6,700
其他收入淨額	5	43,116	15,399
分銷成本		(33,193)	(27,938)
行政費用		(45,199)	(47,256)
其他經營費用		(810)	(885)
經營溢利		121,708	166,721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0(b)	17,854	374
融資成本	6(a)	(5,482)	(3,7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2,918	20,567
除稅前溢利	6	156,998	183,888
所得稅	7	(21,932)	(31,573)
本期溢利		135,066	152,31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5,006	136,128
非控股權益		10,060	16,187
本期溢利		135,066	152,315
中期股息	8(a)	22,682	27,178
每股盈利			
基本	9(a)	13.80 仙	15.03 仙
攤薄	9(b)	13.76 仙	14.96 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於2011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0(b)	318,165	295,832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814,179	825,123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109,709	109,884
		<u>1,242,053</u>	<u>1,230,839</u>
佔聯營公司權益	10	268,983	214,724
遞延稅項資產		3,570	3,749
		<u>1,514,606</u>	<u>1,449,312</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336,875	325,693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2	563,746	529,080
可收回本期稅項		-	6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580,743	589,822
		<u>1,481,364</u>	<u>1,445,239</u>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75,238	302,009
銀行借款	15(a)	461,525	335,872
關連公司借款	15(b)	79,560	79,560
應付本期稅項		34,077	33,188
		<u>850,400</u>	<u>750,629</u>
流動資產淨值		<u>630,964</u>	<u>694,61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45,570</u>	<u>2,143,92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5(a)	-	160,000
遞延稅項負債		48,418	44,600
		<u>48,418</u>	<u>204,600</u>
資產淨值		<u>2,097,152</u>	<u>1,939,32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3,647	452,962
儲備		1,481,985	1,338,03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935,632</u>	<u>1,790,996</u>
非控股權益		161,520	148,326
權益總額		<u>2,097,152</u>	<u>1,939,322</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以港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載列於此公告之中期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 「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而成。

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採用了與2010年年度財務報表相同的會計政策，惟預期將於2011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管理層需要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資產及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已報告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一項新訂的詮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相關的有關發展列示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關連方之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10年)

本集團並沒有採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此等發展主要是對於適用於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的某些披露要求作出澄清。此等發展對於中期財務報告的內容沒有重大的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來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一致的準則，確定了下列三個滙報分部。在劃分下列滙報分部時，本集團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 馬口鐵 : 此分部生產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主要被食品加工生產商用作包裝物料
- 鮮活食品 : 此分部代理及買賣鮮活食品
- 物業租賃 : 此分部出租辦公室及工業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披露的分部資料是與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來作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使用的資料一致。就此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歸屬於每個須滙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溢利包括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發生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支出，將收入及支出分配至須滙報分部。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不包括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營業活動的流動和非流動負債及分部直接管理的借款。

此外，向管理層提供的分部資料是關於收益(沒有重大的分部間銷售)、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與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有關的資料(如重大)。分部間銷售價格乃參考向外部收取類似訂單的價錢。

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有關本集團本期須滙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	馬口鐵		鮮活食品		物業租賃		合計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須匯報 分部收益	<u>1,582,230</u>	<u>1,282,293</u>	<u>118,291</u>	<u>102,124</u>	<u>13,366</u>	<u>13,529</u>	<u>1,713,887</u>	<u>1,397,946</u>
須匯報 分部溢利	<u>55,109</u>	<u>122,959</u>	<u>41,923</u>	<u>36,998</u>	<u>8,674</u>	<u>8,998</u>	<u>105,706</u>	<u>168,955</u>
須匯報 分部資產	<u>2,247,101</u>	<u>2,245,592</u>	<u>176,418</u>	<u>122,302</u>	<u>328,308</u>	<u>308,621</u>	<u>2,751,827</u>	<u>2,676,515</u>
須匯報 分部負債	<u>823,940</u>	<u>850,977</u>	<u>28,729</u>	<u>29,744</u>	<u>36,981</u>	<u>35,343</u>	<u>889,650</u>	<u>916,064</u>

(b) 須匯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溢利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須匯報分部溢利	105,706	168,95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收入及支出	19,680	(2,234)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7,854	374
融資成本	(5,482)	(3,774)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9,240	20,567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56,998</u>	<u>183,888</u>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資產		
須匯報分部資產	2,751,827	2,676,515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聯營公司權益	216,814	214,72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27,329	3,312
綜合總資產	<u>2,995,970</u>	<u>2,894,551</u>
負債		
須匯報分部負債	889,650	916,06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9,168	39,165
綜合總負債	<u>898,818</u>	<u>955,229</u>

4.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千元	千元
利息收入	4,377	4,577
已收補貼	1,285	638
其他	2,184	1,485
	<u>7,846</u>	<u>6,700</u>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千元	千元
遠期外匯合同(虧損)/收益淨額	(1,252)	7,006
已變現及未變現滙兌收益淨額	15,369	8,116
負債回撥(附註)	28,090	-
本集團應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 公允價值淨額超過收購成本	147	-
其他	762	277
	<u>43,116</u>	<u>15,399</u>

附註：該等款項為回撥多年未償還的負債。回撥是由於有關的法律和法規所規定的索償期限已過，而債權人並沒有採取任何行動。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千元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銀行預付及其他借款利息	4,963	2,866
關連公司借款利息	519	908
	<u>5,482</u>	<u>3,774</u>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淨額	3,808	3,404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1,281	321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3,495	51,537
	<u>58,584</u>	<u>55,262</u>

6. 除稅前溢利 (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c) 其他項目：		
土地租賃費攤銷	1,711	1,672
折舊	41,758	41,989
有關物業租賃的經營租賃費用	3,114	2,804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附註)	6,612	7,436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費用 922,000 元 (2010年6月30日：905,000元)	<u>(12,444)</u>	<u>(12,624)</u>

附註：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聯營公司的所得稅，是以該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期按稅率 16.5%(2010年：16.5%) 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u>7,314</u>	<u>5,702</u>
本期稅項 — 中國			
本期稅項		11,241	25,103
以往年度之準備少提/(多提)	(iv)	<u>333</u>	<u>(13,027)</u>
		<u>11,574</u>	<u>12,076</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u>3,044</u>	<u>13,795</u>
	(i)	<u>21,932</u>	<u>31,573</u>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續)

附註：

- (i) 2011 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採用估計年度有效稅率 16.5%(2010 年：16.5%)計算。同樣地，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是以適用於該等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估計年度有效稅率計算。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為 25%，於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此外，中國國務院於 2007 年 12 月 26 日通過實施細則(「實施細則」)，載列現時所得稅優惠稅率將會如何調整至標準稅率 25% 的詳情。根據實施細則，本集團某些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從 2008 年起於 5 年過渡期內逐步變更至標準稅率 25%。寬減稅項的詳情披露如下。
- (iii) 中粵浦項為一間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新稅法通過前已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該司自 2008 年起可享有稅務優惠 — 首兩年為免稅及第 3 至 5 年所得稅率減半。2011 年所得稅準備是以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應納稅利潤按 12% (即過渡期稅率 24% 的 50%) 的稅率計算。
- (iv)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金額為關於以往年度的多提中國所得稅準備之回撥。
- (v) 根據新稅法，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向於香港成立的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按 5% 繳納扣繳稅。

根據國家稅務機關刊發的財稅 (2008)1 號，中國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分派的溢利將於未來派發時豁免繳付扣繳稅。

8. 股息

(a) 於中期期間後宣佈派發歸屬於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千元	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佈派發 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5 仙 (2010年6月30日：每股普通股 3.0 仙)	<u>22,682</u>	<u>27,178</u>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於中期期間批准及派付歸屬於前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千元	千元
於隨後中期期間批准及派付歸屬於前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0 仙 (2010年6月30日：每股普通股 3.0 仙)	<u>18,118</u>	<u>27,178</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25,006,000元(2010年6月30日：136,128,000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06,045,000股(2010年6月30日：905,785,000股)計算，其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千股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905,923	905,723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u>122</u>	<u>62</u>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6,045</u>	<u>905,785</u>

9.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25,006,000元(2010年6月30日：136,128,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08,293,000股(2010年6月30日：909,767,000股)計算，其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千股	2010年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906,045	905,785
根據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下被視作以零 代價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2,248	3,982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u>908,293</u>	<u>909,767</u>

10. 固定資產

(a) 購置

於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為12,926,000元(2010年6月30日：6,289,000元)。

(b) 投資物業

於2011年6月30日，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是由一所獨立測量師行 — 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於2011年6月30日，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是由中國註冊獨立測量師行 — 廣東財興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或秦皇島求實資產評估事務所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根據重估，17,854,000元(2010年6月30日：374,000元)的收益淨額及相關的遞延稅項3,214,000元(2010年6月30日：72,000元)已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中。

11. 存貨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存貨包括: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原材料、零備件及消耗品	188,401	168,659
在產品	16,527	20,827
製成品	131,947	136,207
	<u>336,875</u>	<u>325,693</u>

1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中的業務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業務款項(減呆壞賬準備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本期	453,664	435,395
逾期少於1個月	-	4,461
逾期1至3個月	550	2,596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07	365
逾期金額	657	7,422
	<u>454,321</u>	<u>442,817</u>

本集團通常向馬口鐵業務客戶收取訂金、預付款、票據或信用証，並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業務應收款項通常從賬單日期起30日內到期，而從客戶收取由銀行簽發的應收票據到期日通常為3至6個月。食品貿易業務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至2個月。鮮活食品經銷業務的信貸期通常少於1個月，本集團會要求某些客戶提供現金按金或由其他方提供的財務擔保。本集團的物業租賃業務則要求租客預付1個月租金及提供租金按金。一般而言，本集團債務人結餘到期超過1個月須全數償付未償還結餘後，方會獲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載列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	306,550	294,813
銀行存款及現金	274,193	295,009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0,743	589,822
已抵押的銀行存款	(306,694)	(295,083)
	<u>274,049</u>	<u>294,739</u>

14.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業務應付款項及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業務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1 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u>114,266</u>	<u>135,423</u>

15. 借款

	附註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a)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i)	189,668	218,987
— 以銀行存款作抵押	(ii)	271,857	276,885
		<u>461,525</u>	<u>495,872</u>

於2011年6月30日，銀行借款須償還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元
1 年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461,525	335,872
1 年後但 2 年內	-	160,000
	<u>461,525</u>	<u>495,872</u>

15. 借款(續)

(a) 銀行借款(續)

附註：

- (i) 包括在無抵押銀行借款內有160,000,000元借款(2010年12月31日：160,000,000元)由本公司作擔保及受制於某些借款條款(附註15(a)(iii))。
- (ii) 此等借款以銀行存款306,549,000元(2010年12月31日：294,813,000元)作抵押。
- (iii) 根據貸款協議，倘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不再(i)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50%或以上的具投票權股本，或(ii)對本公司擁有實際之管理控制權，則貸款人可要求，即時償還尚未償還借款及所有應計利息。

另外，此等借款取決於履行與本集團某些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比率有關的條款，此等條款為財務機構常用的貸款安排；如本集團違反有關條款，有關借款將會於接獲銀行通知時到期。本集團定期地監察有否遵守此等條款。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與銀行借款有關的條款。

	<i>於2011年 6月30日</i>	<i>於2010年 12月31日</i>
	千元	千元
(b) 關連公司借款	<u>79,560</u>	<u>79,560</u>

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此等借款是由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的一間關連公司提取的。此等借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並須於2011年9月7日或2011年10月14日償還。本集團亦按其股權比例向該非全資附屬公司提供154,440,000元(2010年12月31日：154,440,000元)借款。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1999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是否完整、準確及公平，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共舉行過三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1999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組成。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及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應付的賠償。

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薪酬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研究有關事宜。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5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主席梁江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物色合適及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就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提名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研究有關事宜。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及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上述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3.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2011年10月27日(星期四)派發予2011年10月7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1年10月6日(星期四)及2011年10月7日(星期五)的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欲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股東，必須於2011年10月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江

香港，2011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梁江先生、李力先生、譚云標先生及宋威權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黃小峰先生、羅蕃郁先生及梁劍琴小姐)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